

2023 年度
北京市东城区龙潭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决算信息



目 录

第一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十一、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十二、政府采购情况表
- 十三、政府购买服务决算公开情况表
- 十四、项目支出决算明细表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说明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2023 年度单位绩效评价情况

第一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单位名称：北京市东城区龙潭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年初预算数	决算数	项目（按功能分类）	年初预算数	决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911.23	4,137.4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上级补助收入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事业收入	6,158.74	9,111.39	五、教育支出		
六、经营收入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其他收入		28.51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94.60	641.91
			九、卫生健康支出	8,173.63	14,145.93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01.75	494.01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三、其他支出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9,069.97	13,277.38	本年支出合计	9,069.97	15,281.84
年初结转和结余		3,054.29	结余分配		
			年末结转和结余		1,049.83
总计	9,069.97	16,331.68	总计	9,069.97	16,331.68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收入决算表

单位名称：北京市东城区龙潭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名称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栏次			1	2	3	4	5	6	7
类	款	项	合计	13,277.38	4,137.48		9,111.39		28.51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42.69	641.91				0.78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42.69	641.91				0.78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251.71	251.71				
2080503			离退休人员管理机构	0.78					0.78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65.11	265.11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25.09	125.09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2,140.69	3,001.57		9,111.39		27.73
21001			卫生健康管理事务	10.00					10.00
2100199			其他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支出	10.00					10.00
21003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	11,140.79	2,022.29		9,111.39		7.12
2100301			城市社区卫生机构	11,116.49	1,997.98		9,111.39		7.12
2100399			其他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支出	24.30	24.30				
21004			公共卫生	654.22	653.60				0.62
2100408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639.01	639.01				
2100409			重大公共卫生服务	4.18	3.57				0.62
2100410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	9.40	9.40				
2100499			其他公共卫生支出	1.63	1.63				
21006			中医药	7.00	7.00				
2100601			中医(民族医)药专项	7.00	7.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81.49	281.49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81.49	281.49				
21016			老龄卫生健康事务	11.00	1.00				10.00
2101601			老龄卫生健康事务	11.00	1.00				10.00
210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36.19	36.19				
21099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36.19	36.19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94.01	494.01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94.01	494.01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57.26	257.26				
2210202			提租补贴	8.98	8.98				
2210203			购房补贴	227.78	227.78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支出决算表

单位名称：北京市东城区龙潭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类	款	项	合计	1	2	3	4	5	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41.91	641.91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41.91	641.91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251.71	251.71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65.11	265.11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25.09	125.09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4,145.93	13,320.72	825.21			
21001			卫生健康管理事务	5.91		5.91			
2100199			其他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支出	5.91		5.91			
21002			公立医院	4.10		4.10			
2100299			其他公立医院支出	4.10		4.10			
21003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	13,153.44	13,039.22	114.22			
2100301			城市社区卫生机构	13,129.14	13,039.22	89.92			
2100399			其他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支出	24.30		24.30			
21004			公共卫生	656.12		656.12			
2100408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639.01		639.01			
2100409			重大公共卫生服务	6.08		6.08			
2100410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	9.40		9.40			
2100499			其他公共卫生支出	1.63		1.63			
21006			中医药	7.67		7.67			
2100601			中医(民族医)药专项	7.67		7.67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81.49	281.49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81.49	281.49				
21016			老龄卫生健康事务	1.00		1.00			
2101601			老龄卫生健康事务	1.00		1.00			
210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36.19		36.19			
21099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36.19		36.19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94.01	491.45	2.56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94.01	491.45	2.56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57.26	257.26				
2210202			提租补贴	8.98	8.98				
2210203			购房补贴	227.78	225.22	2.56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单位名称：北京市东城区龙潭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年初预算数		项目（按功能分类）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年初预算数	决算数		年初预算数	决算数	年初预算数	决算数	年初预算数	决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11.23	4,137.4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三、国防支出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教育支出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94.60	641.91				
			九、卫生健康支出	2,014.89	3,001.57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01.75	494.01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三、其他支出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2,911.23	4,137.48	本年支出合计	2,911.23	4,137.48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总计	2,911.23	4,137.48	总计	2,911.23	4,137.48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单位名称：北京市东城区龙潭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 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结 余
支出功能分 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类	款	项	合计		4, 137. 48	4, 137. 48	3, 342. 29	795. 19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41. 91	641. 91	641. 91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41. 91	641. 91	641. 91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251. 71	251. 71	251. 71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65. 11	265. 11	265. 11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25. 09	125. 09	125. 09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 001. 57	3, 001. 57	2, 208. 94	792. 63	
21003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		2, 022. 29	2, 022. 29	1, 927. 44	94. 84	
2100301			城市社区卫生机构		1, 997. 98	1, 997. 98	1, 927. 44	70. 54	
2100399			其他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支出		24. 30	24. 30		24. 30	
21004			公共卫生		653. 60	653. 60		653. 60	
2100408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639. 01	639. 01		639. 01	
2100409			重大公共卫生服务		3. 57	3. 57		3. 57	
2100410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		9. 40	9. 40		9. 40	
2100499			其他公共卫生支出		1. 63	1. 63		1. 63	
21006			中医药		7. 00	7. 00		7. 00	
2100601			中医(民族医)药专项		7. 00	7. 00		7. 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81. 49	281. 49	281. 49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81. 49	281. 49	281. 49		
21016			老龄卫生健康事务		1. 00	1. 00		1. 00	
2101601			老龄卫生健康事务		1. 00	1. 00		1. 00	
210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36. 19	36. 19		36. 19	
21099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36. 19	36. 19		36. 19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94. 01	494. 01	491. 45	2. 56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94. 01	494. 01	491. 45	2. 56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57. 26	257. 26	257. 26		
2210202			提租补贴		8. 98	8. 98	8. 98		
2210203			购房补贴		227. 78	227. 78	225. 22	2. 56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单位名称：北京市东城区龙潭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				单位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科目名称							
栏次							
合计				--	1	2	3
类	款	项	合计	--	4, 137. 48	3, 342. 29	795. 19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41. 91	641. 91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41. 91	641. 91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北京市东城区龙潭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251. 71	251. 71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北京市东城区龙潭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265. 11	265. 11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北京市东城区龙潭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125. 09	125. 09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 001. 57	2, 208. 94	792. 63
21003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		2, 022. 29	1, 927. 44	94. 84
2100301			城市社区卫生机构	北京市东城区龙潭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1, 997. 98	1, 927. 44	70. 54
2100399			其他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支出	北京市东城区龙潭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24. 30		24. 30
21004			公共卫生		653. 60		653. 60
2100408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北京市东城区龙潭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639. 01		639. 01
2100409			重大公共卫生服务	北京市东城区龙潭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3. 57		3. 57
2100410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	北京市东城区龙潭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9. 40		9. 40
2100499			其他公共卫生支出	北京市东城区龙潭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1. 63		1. 63
21006			中医药		7. 00		7. 00
2100601			中医(民族医)药专项	北京市东城区龙潭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7. 00		7. 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81. 49	281. 49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北京市东城区龙潭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281. 49	281. 49	
21016			老龄卫生健康事务		1. 00		1. 00
2101601			老龄卫生健康事务	北京市东城区龙潭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1. 00		1. 00
210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36. 19		36. 19
21099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北京市东城区龙潭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36. 19		36. 19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94. 01	491. 45	2. 56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94. 01	491. 45	2. 56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北京市东城区龙潭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257. 26	257. 26	
2210202			提租补贴	北京市东城区龙潭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8. 98	8. 98	
2210203			购房补贴	北京市东城区龙潭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227. 78	225. 22	2. 56

注：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单位名称：北京市东城区龙潭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名称	决算数
工资福利支出	3,089.41	商品和服务支出	8.11	资本性支出	
基本工资	274.91	办公费		房屋建筑物购建	
津贴补贴	299.31	印刷费		办公设备购置	
奖金		咨询费		专用设备购置	
伙食补助费		手续费		基础设施建设	
绩效工资	1,551.75	水费		大型修缮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65.11	电费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职业年金缴费	125.09	邮电费		物资储备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81.49	取暖费		土地补偿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物业管理费		安置补助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9.35	差旅费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住房公积金	257.26	因公出国（境）费用		拆迁补偿	
医疗费		维修（护）费		公务用车购置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5.14	租赁费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44.78	会议费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离休费		培训费		无形资产购置	
退休费	145.94	公务接待费		其他资本性支出	
退职（役）费		专用材料费		对企业补助	
抚恤金	98.45	被装购置费		资本金注入	
生活补助		专用燃料费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救济费		劳务费		费用补贴	
医疗费补助		委托业务费		利息补贴	
助学金		工会经费		其他对企业补助	
奖励金	0.09	福利费		其他支出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代缴社会保险费		其他交通费用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30	税金及附加费用		经常性赠与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8.11	资本性赠与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其他支出	
		国内债务付息			
		国外债务付息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人员经费合计	3,334.19	公用经费合计			8.11

注：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单位名称：北京市东城区龙潭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 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 结余
支出功能分类科 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类	款	项	合计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本单位没有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单位名称：北京市东城区龙潭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名称	决算数
工资福利支出		商品和服务支出		资本性支出	
基本工资		办公费		房屋建筑物购建	
津贴补贴		印刷费		办公设备购置	
奖金		咨询费		专用设备购置	
伙食补助费		手续费		基础设施建设	
绩效工资		水费		大型修缮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电费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职业年金缴费		邮电费		物资储备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取暖费		土地补偿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物业管理费		安置补助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差旅费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住房公积金		因公出国（境）费用		拆迁补偿	
医疗费		维修（护）费		公务用车购置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租赁费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会议费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离休费		培训费		无形资产购置	
退休费		公务接待费		其他资本性支出	
退职（役）费		专用材料费		对企业补助	
抚恤金		被装购置费		资本金注入	
生活补助		专用燃料费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救济费		劳务费		费用补贴	
医疗费补助		委托业务费		利息补贴	
助学金		工会经费		其他对企业补助	
奖励金		福利费		其他支出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代缴社会保险费		其他交通费用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税金及附加费用		经常性赠与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资本性赠与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其他支出	
		国内债务付息			
		国外债务付息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人员经费合计		公用经费合计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本单位没有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单位名称：北京市东城区龙潭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年度决算数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类	款	项	合计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本单位没有国有资本经营收入，也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单位名称：北京市东城区龙潭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用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023年预算					
2023年决算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年初预算数，决算数为当年财政拨款安排的实际支出。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本单位本年度未安排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

政府采购情况表

单位名称：北京市东城区龙潭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	统计数
政府采购支出信息	58.33
（一）政府采购支出合计	58.33
1. 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10.26
2. 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3. 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48.07
（二）政府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58.33
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10.56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政府购买服务决算公开情况表

单位名称：北京市东城区龙潭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一级目录	二级目录	金额
合 计		
公共服务	小计	
	公共安全服务	
	教育公共服务	
	就业公共服务	
	社会保障服务	
	卫生健康公共服务	
	生态保护和环境治理服务	
	科技公共服务	
	文化公共服务	
	体育公共服务	
	社会治理服务	
	城乡维护服务	
	农业、林业和水利公共服务	
	交通运输公共服务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服务	
	公共信息与宣传服务	
	行业管理服务	
	技术性公共服务	
	其他公共服务	
政府履职辅助性服务	小 计	
	法律服务	
	课题研究和社会调查服务	
	会计审计服务	
	会议服务	
	监督检查辅助服务	
	工程服务	
	评审、评估和评价服务	
	咨询服务	
	机关工作人员培训服务	
	信息化服务	
	后勤服务	
	其他辅助性服务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政府购买服务支出情况。
本单位未安排政府购买服务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项目支出决算明细表

单位名称：北京市东城区龙潭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二级单位名称	支出功能 分类科目 编码	项目名称	支出数		
			合计	财政拨款	其他资金
			1	2	3
	类 款 项	合计	827. 77	795. 19	32. 58
	210		825. 21	792. 63	32. 58
	21001		5. 91		5. 91
北京市东城区龙潭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2100199	第二批安宁疗护示范基地和示范中心	5. 91		5. 91
	21002		4. 10		4. 10
北京市东城区龙潭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2100299	2022年住医规培费	4. 10		4. 10
	21003		114. 22	94. 84	19. 38
北京市东城区龙潭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2100301	东城区卫健委拨设备采购经费	5. 92		5. 92
北京市东城区龙潭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2100301	龙潭中心社区卫生服务编外人员经费	67. 75	67. 75	
北京市东城区龙潭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2100301	残疾人联合会拨款	4. 75		4. 75
北京市东城区龙潭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2100301	住医规培费	8. 43		8. 43
北京市东城区龙潭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2100301	党员活动经费	0. 28		0. 28
北京市东城区龙潭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2100301	龙潭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社区卫生服务云医疗、医保服务 器光纤专线链路接入业务项目	2. 79	2. 79	
北京市东城区龙潭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2100399	龙潭中心中央转移支付基本药物制度补助资金第二批 （直达资金）	2. 10	2. 10	
北京市东城区龙潭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2100399	龙潭中心2023年北京市基层医疗卫生服务能力提升工 作计划设备采购项目	22. 21	22. 21	
	21004		656. 12	653. 60	2. 52
北京市东城区龙潭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2100408	龙潭中心中央转移支付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补助（直达 资金）	5. 71	5. 71	
北京市东城区龙潭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2100408	龙潭中心提前下达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补助资金（直达 资金）-妇幼	2. 90	2. 90	
北京市东城区龙潭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2100408	龙潭中心提前下达2023年中央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补助 转移支付资金（直达资金）	23. 38	23. 38	
北京市东城区龙潭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2100408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人员经费	544. 69	544. 69	
北京市东城区龙潭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2100408	龙潭中心提前下达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补助资金（直达 资金）	40. 75	40. 75	
北京市东城区龙潭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2100408	龙潭中心开展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	21. 58	21. 58	
北京市东城区龙潭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2100409	龙潭中心提前下达2023年中央转移支付重大传染病防 控经费-疾控	2. 27	2. 27	
北京市东城区龙潭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2100409	龙潭中心提前下达2022年中央转移支付重大传染病防 控经费-疾控	1. 30	1. 30	
北京市东城区龙潭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2100409	营养调查协作费	2. 52		2. 52
北京市东城区龙潭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2100410	龙潭中心医疗救治设备应急采购项目	5. 92	5. 92	
北京市东城区龙潭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2100410	龙潭中心2022年12月过渡期临时性补助	0. 70	0. 70	
北京市东城区龙潭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2100410	龙潭中心2023年1月过渡期临时性补助	2. 36	2. 36	
北京市东城区龙潭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2100410	龙潭中心2023年2-3月过渡期临时性补助	0. 42	0. 42	
北京市东城区龙潭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2100499	龙潭中心卫生防病经费	1. 63	1. 63	
	21006		7. 67	7. 00	0. 67
北京市东城区龙潭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2100601	中医管理局拨第六批市级师承继承人资助经费	0. 67		0. 67
北京市东城区龙潭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2100601	龙潭中心提前下达促进基层中医药传承创新发展经费	7. 00	7. 00	
	21016		1. 00	1. 00	
北京市东城区龙潭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2101601	龙潭中心托底扶助老年医养结合入户评估及入户服务 补助经费项目	1. 00	1. 00	
	21099		36. 19	36. 19	
北京市东城区龙潭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2109999	龙潭中心提前下达医改及卫生健康考核激励资金	36. 19	36. 19	
	221		2. 56	2. 56	
	22102		2. 56	2. 56	
北京市东城区龙潭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2210203	龙潭中心职工住房补贴项目	2. 56	2. 56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项目实际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说明

一、单位基本情况

（一）机构职责

我单位以健康为中心、社区为范围、家庭为单位，面向全体居民开展健康教育、预防、保健、康复、计划生育技术服务和一般常见病、多发病的诊疗服务。

（二）机构设置

本单位为北京市东城区卫生健康委员会下的全额拨款事业单位，有下属单位及分支机构。

下设三个站分别为北京市东城区幸福家园社区卫生服务站、北京市东城区龙潭北里社区卫生服务站、北京市东城区左安门社区卫生服务站属于非独立执行的二级预算单位，与本单位合并公开。

二、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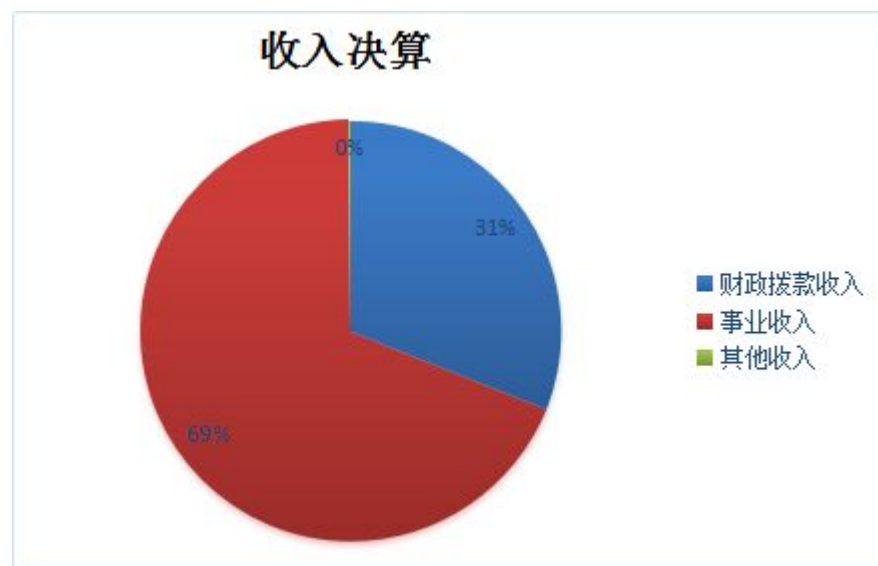
2023 年度收、支总计 16331.67 万元，比上年增加 1491.54 万元，增长 10.05%。主要原因：2023 年恢复医疗服务，事业收入增加。

（一）收入决算说明

2023 年度本年收入合计 13277.38 万元，比上年增加 1353.61 万元，增长 11.35%，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4137.48 万元，占收入合计的 31.16%；事业收入 9111.39 万元，占收入合计的 68.63%；其他收入 28.51 万元，

占收入合计的 0.2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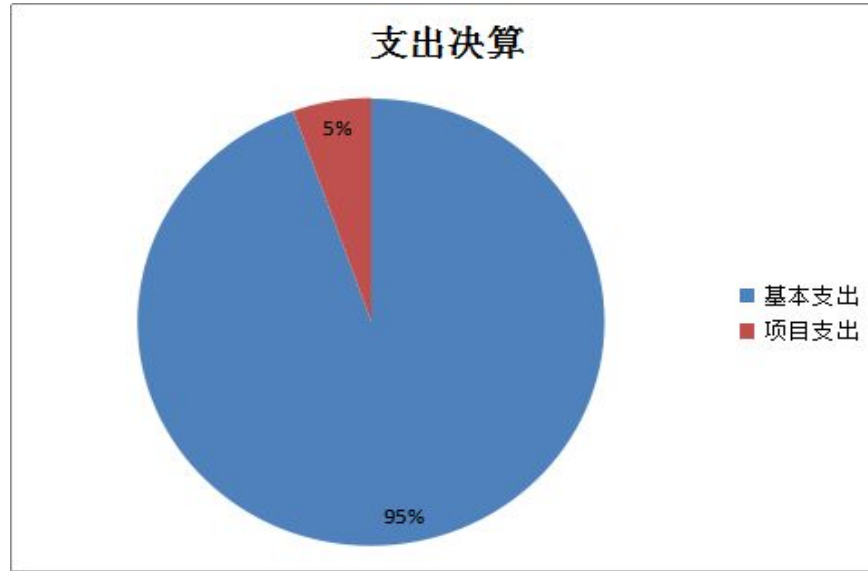
图 1：收入预算



（二）支出决算说明

2023 年度本年支出合计 15281.84 万元，比上年增加 3497.09 万元，增长 29.67%，其中：基本支出 14454.08 万元，占支出合计的 94.58%；项目支出 827.77 万元，占支出合计的 5.42%。

图 2：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情况



三、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 4137.48 万元，比上年增加 174.00 万元，增长 4.39%。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4137.48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41.91 万元，占 15.51%；卫生健康支出 3001.57 万元，占 72.55%；住房保障支出 494.01 万元，占 11.94%。

(二)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

2023 年度决算 251.71 万元，比 2023 年年初预算增加 97.91 万元，增长 63.67%。主要原因：单位新增退休人员及追加去世抚恤金、丧葬费支出。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

2023 年度决算 265.11 万元，比 2023 年年初预算增加 37.91 万元，增长 16.69%。主要原因：由于相关政策和支出标准调整增加基本运行的投入。

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

2023 年度决算 125.09 万元，比 2023 年年初预算增加 11.49 万元，增长 10.11%。主要原因：由于相关政策和支出标准调整增加基本运行的投入。

4、卫生健康支出（类）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款）城市社区卫生机构（项）。

2023 年度决算 1997.98 万元，比 2023 年年初预算增加 803.09 万元，增长 67.21%。主要原因：由于相关政策和支出标准调整增加基本运行的投入。

5、卫生健康支出（类）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款）其他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支出（项）。

2023 年度决算 24.30 万元，比 2023 年年初预算增加 24.30 万元。主要原因：落实基本药物制度工作及

提升基层医疗服务能力需要调剂安排财政拨款预算。

6、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

2023 年度决算 639.01 万元，比 2023 年年初预算增加 72.74 万元，增长 12.85%。主要原因：根据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工作任务调剂安排财政拨款预算。

7、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重大公共卫生服务（项）。

2023 年度决算 3.57 万元，与 2023 年初预算增加 3.57 万元。主要原因：根据重大传染病防控工作需要调剂安排财政拨款预算。

8、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项）。

2023 年度决算 9.40 万元，与 2023 年初预算增加 9.40 万元。主要原因：根据突发公共卫生工作需要调剂安排财政拨款预算。

9、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其他公共卫生支出（项）。

2023 年度决算 1.63 万元，与 2023 年初预算增加 1.63 万元。主要原因：根据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工作任务要求调剂安排财政拨款预算。

10、卫生健康支出（类）中医药（款）中医（民族医）药专项（项）。

2023 年度决算 7.00 万元，比 2023 年年初预算增加 2.00 万元，增长 40.00%。主要原因：根据基层中医

药能力发展工作需要调剂安排财政拨款预算。

11、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

2023 年度决算 281.49 万元，比 2023 年年初预算增加 33.76 万元，增长 13.63%。主要原因：由于相关政策和支出标准调整增加基本运行的投入。

12、卫生健康支出（类）老龄卫生健康事务（款）老龄卫生健康事务（项）。

2023 年度决算 1.00 万元，比 2023 年年初预算持平。

13、卫生健康支出（类）其他卫生健康支出（款）其他卫生健康支出（项）。

2023 年度决算 36.19 万元，比 2023 年年初预算增加 36.19 万元。主要原因：根据医药卫生体制改革工作需要调剂安排财政拨款预算。

14、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

2023 年度决算 257.26 万元，比 2023 年年初预算增加 50.60 万元，增长 24.48%。主要原因：由于相关政策和支出标准调整增加基本运行的投入。

15、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

2023 年度决算 8.98 万元，与 2023 年年初预算持平。

16、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

2023 年度决算 227.78 万元，比 2023 年年初预算增加 41.67 万元，增长 22.39%。主要原因：由于相关政策 and 支出标准调整增加基本运行的投入。

五、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本年度未安排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

六、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支情况

本单位本年度未安排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支。

七、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基本支出 3342.29 万元，使用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安排基本支出 0.00 万元，其中：（1）工资福利支出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2）商品和服务支出包括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3）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包括退休费、抚恤金、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决算情况

2023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决算数 0.00 万元，比 2023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年初预算 0.00 万元增加 0.00 万元。其中：

- 1.因公出国（境）费用。2023 年度决算数 0.00 万元，比 2023 年度年初预算数 0.00 万元增加 0.00 万元。
- 2.公务接待费。2023 年度决算数 0.00 万元，比 2023 年度年初预算数 0.00 万元增加 0.00 万元。
- 3.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2023 年度决算数 0.00 万元，比 2023 年度年初预算数 0.00 万元增加 0.00 万元。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2023 年度决算数 0.00 万元，比 2023 年度年初预算数 0.00 万元增加（减少）0.00 万元。2023 年度购置（更新）0.00 辆，车均购置费 0.0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023 年度决算数 0.00 万元，比 2023 年度年初预算数 0.00 万元增加（减少）0.00 万元。2023 年度公务用车运行维护支出主要是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的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2023 年度公务用车保有量 0.00 辆，车均运行维护费 0.00 万元。

本单位本年度未安排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三公”经费相关支出。

二、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本单位为全额拨款事业单位，不属于机关运行经费支出统计范围。

三、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3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58.33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10.26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0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48.07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58.33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10.56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8.10%。

四、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固定资产总额 1318.55 万元，其中：汽车（使用各类资金安排的机动车辆，包括机要通信用车、应急保障用车、执法执勤用车、特种专业技术用车以及其他按照规定配备的公务用车）1 辆，19.33 万元；单价 100 万元以上的设备 1 台（套），158.00 万元。

五、政府购买服务支出说明

2023 年度政府购买服务决算 0.00 万元。

六、专业名词解释

- 1.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 2.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 3.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主要是按规定动用的售房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反映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職業年金支出（含职业年金补记支出）。

7. 卫生健康支出（类）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款）城市社区卫生机构（项）：反映用于城市社区卫生机构的支出。

8. 卫生健康支出（类）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款）其他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的其他用于基层医疗卫生机构的支出。

9. 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反映基本公共卫生服务支出。

10. 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重大公共卫生服务（项）：反映重大疾病、重大传染病预防控制等重大公共卫生服务项目支出。

11. 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项）：反映用于突发公共卫生事件

应急处理的支出。

12. 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其他公共卫生支出（项）：其他公共卫生支出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的其他用于公共卫生方面的支出。

13. 卫生健康支出（类）中医药（款）中医（民族医）药专项（项）：反映中医（民族医）药方面的专项支出。

14.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的医疗经费。

15. 卫生健康支出（类）老龄卫生健康事务（款）老龄卫生健康事务（项）：反映老龄卫生健康事务方面的支出。

16. 卫生健康支出（类）其他卫生健康支出（款）其他卫生健康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卫生健康方面的支出。

17.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18.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的标准，行政事业

单位向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租金补贴。

19.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行政事业单位向符合条件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军队（含武警）向转役复员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用于购买住房的补贴。

20. 基本支出：指单位为保障其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21. 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所发生的支出。

22. 政府采购：指各级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和团体组织，使用财政性资金采购依法制定的集中目录以内的或者采购限额标准以上的货物、工程和服务的行为。

23.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第四部分 2023 年度单位绩效评价情况

一、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2023 年，北京市东城区龙潭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对 2023 年度单位项目支出实施绩效评价，评价项目 20 个，占单位项目总数的 100.00%，涉及金额 795.19 万元。评价结果良好。其中选取了龙潭中心提前下达促进基层中医药传承创新发展经费项目进行普通程序评价。评定等级为“优秀”。

二、龙潭中心提前下达促进基层中医药传承创新发展经费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一)基本情况

1、项目概况。我单位收到龙潭中心提前下达促进基层中医药传承创新发展经费项目共 7.00 万元，其中：落实北京市中医管理局下发的北京名中医身边工程专项经费使用方案文件，使基层百姓能够更好地享受优质中医药服务。项目于 2023 年 1 月开始启动，2023 年 12 月 31 日完成本年度全部工作。截至报告日，项目正在进行审计工作。2023 年我单位申请龙潭中心提前下达促进基层中医药传承创新发展经费项目预算 5.00 万元，实际支出 5.00 万元，执行率 100.00%。

为了加大社区中医药建设，在幸福家园社区卫生站和左安门社区卫生服务站开展中医阁建设，投入资金 2.00 万元，建设内容包括中医药健康讲座、中医药宣传长廊、中医药宣传栏等执行率 100.00%。

2、项目绩效目标。总体目标：使基层百姓能够更好地享受优质中医药服务，增强居民健康意识，提高居

民满意度及获得感。

阶段性目标：2023 年 1 月 1 日-2023 年 12 月 31 日完成名中医下社区合计 50 个工作日的诊疗、业务指导等工作。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1、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本单位依据设定的绩效目标，运用科学、合理的绩效评价指标、评价标准和评价方法，对财政支出的经济性、效率性、效益性和公平性以及预算资金的投入、使用过程、产出和效果进行客观、公正的测量、分析和评判 2023 年 1 月 1 日-2023 年 12 月 31 日完成名中医下社区合计 50 个工作日的诊疗、业务指导等工作。项目预算 5.00 万元，实际支出 5.00 万元，执行率 100.00%。幸福家园社区卫生站和左安门社区卫生服务站投入 2.00 万元开展中医阁建设。

2、绩效评价原则。为了提高居民满意度及获得感；中医阁的建设，能够更好的宣传中医药文化，指导居民中医养生。

3、绩效评价工作过程。根据北京市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医院组织相关业务科室开展自评，按照《北京市东城区财政局关于 2023 年度预算部门自行开展绩效评价工作的通知》（东财发〔2023〕56 号）和《北京市东城区财政局关于印发<北京市东城区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东财发〔2021〕429

号) 要求对项目各项绩效指标的完成情况进行打分, 根据分值评价绩效目标的实现程度。协调我院各职能部门、业务科室提交的材料进行综合分析, 与相关项目负责人进行充分的沟通, 对存疑问题重点询问, 结合绩效材料分析及沟通情况进行客观评分。

龙潭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关于龙潭中心提前下达促进基层中医药传承创新发展经费项目经费支出绩效自评分 100 分, 各项指标均已完成效果较好。

(三) 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龙潭中心提前下达促进基层中医药传承创新发展经费项目各项指标均已完成, 效果良好, 自评 100 分, 等级: 优。

(四) 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1、项目决策情况。龙潭中心提前下达促进基层中医药传承创新发展经费项目, 立项依据充分, 立项程序规范, 绩效目标合理, 绩效目标明确, 预算编制科学, 资金分配合理。

2、项目过程情况。在项目执行过程中, 严格按照三重一大事项、涉及的制度、管理办法执行, 从立项、文本绩效填报、上级批复、采购、结算、绩效自评进行全流程管理。

3、项目产出情况。龙潭中心提前下达促进基层中医药传承创新发展经费项目各项指标均已完成, 效果良

好。

4、项目效益情况。通过本次项目的实施，提高辖区居民健康素养，使基层百姓能够更好地享受优质中医药服务。

（五）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龙潭中心提前下达促进基层中医药传承创新发展经费项目各项指标均已完成，效果良好。在幸福家园站和左安门站建设中医阁，开展中医药知识讲座，建设中医药知识长廊、中医药宣传栏，更好的宣传中医药文化，效果较好。

（六）有关建议

无

（七）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无